公司代码:600742　　公司简称:一汽富维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额507,656,1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送3股(含税),应分配红利253,828,0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一汽富维	600742	一汽四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东	刘磊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 东风南街1399号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 东风南街1399号
电话	0431-85765685	0431-85765755
电子信箱	fw_fw@faw.com.cn	fw_fw@faw.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范围:汽车改装(除小轿车、轻型车),制造汽车零部件;经销汽车配件、汽车、小轿车;仓储、劳务服务(劳务派遣除外),设备及场地租赁;技术服务;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修理、制造非标设备;模具机加工;污水处理;物业管理等。

公司主要业务:汽车座椅、仪表板、门板、座椅骨架、保险杠、门槛总成、前围模块总成、防擦条、格栅总成、扰流板、后视镜、汽车滤清器、汽车照明装置、汽车冲压产品、车轮总成、汽车电子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等。

(二)要经营模式为:

主要经营模式为:“设计+生产+销售”型模式。

(三)行业情况

汽车电动化、智能网联化、共享化趋势的必然性与供应商特点,零部件配套产业经过3至5年的调整期后仍将走上稳步增长的新阶段。然而这一调整阶段必将是非常残酷的淘汰赛,企业竞争更加激烈,优胜劣汰成为汽车行业所有细分市场的常态,仅靠粗放型发展的企业模式已经无法生存,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成为当前汽车产业的重要特征。宏观经济形势对本企业的影响:

(1)汽车零部件行业仍有巨大空间

汽车产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支柱产业,而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中的上游产业,是整个汽车工业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

21世纪以来,我国汽车行业保持连续十余年的高速增长,尽管2019年汽车消费市场转冷,但我国汽车零部件领域创新要素已经形成一定积累,创新环境逐步向好,相关财政和产业政策不断优化,发明专利数量稳步提升,产业链条不断完善,故长期向好势头不变,中国汽车行业也将从过去的做大规模向做强实力转变。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产值在汽车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较国际平均水平仍然偏低。因此,无论从我国汽车行业增长空间,还是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的规律来看,未来几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仍有巨大空间。

(2)产业布局集群化,产品生产集成化的趋势更为明显

整车厂业务区域布局具有较强的集群化特点,从而决定了以产业链为核心,并在一定区域内形成配套产业集群的发展模式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由于降低运输成本,缩短供货周期、提高协同能力的目的,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一般选择在整车厂附近区域设立生产基地,因而产业布局集群化的趋势越发明显。

此外,整车厂为了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缩短开发周期、提高产品竞争力,在产品开发时普遍采用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的模式,从而对零部件供应商集成化生产能力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并最终促使国内汽车零部件厂商的生产模式逐步向系统化、模块化方向转变。

(3)产业整合重组进程加快

随着国内汽车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消费者对汽车的价格敏感性变得更为强烈,从而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成本控制水平提出了新的要求。汽车零部件产品生产具有较强的规模和品牌经济效应,通过大规模的组织生产,运输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并提升产品供货能力及品牌知名度。因此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提升整体规模并降低生产成本将是汽车零部件企业未来着力提升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4)模块化与轻量化推动产业变革

由于汽车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加剧,汽车制造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模块化”、“轻量化”等新技术逐步完善并应用到生产环节中。随着模块化技术的逐步推广,汽车制造商将大幅减少汽车零部件采购数量,同时推动采购模式由“单品采购”变为“模块采购”。

因此,零部件产品单一的厂商未来或将被整合,甚至被市场淘汰。汽车的核心零部件的创新为优秀零部件厂商带来发展机遇,并最终帮助其实现弯道超车。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6,125,103,535.23	9,355,831,347.51	72.35	8,839,376,669.58
营业收入	17,770,580,402.78	13,607,583,197.97	30.59	12,732,777,21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810,924.27	494,693,629.17	8.31	467,711,10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600,634.00	473,134,767.46	-7.72	438,240,26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00,783,410.87	4,849,299,934.09	13.43	4,557,730,54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843,551.02	297,760,478.92	327.81	416,144,61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55	0.9745	8.31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55	0.9745	8.31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8	10.52	增加0.26个百分点	10.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57,904,355.13	3,460,429,510.35	3,202,882,214.83	8,149,364,32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30,227.44	138,944,968.04	110,678,751.53	179,456,98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408,650.95	137,171,732.57	109,698,228.17	83,322,02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34,312.87	127,714,019.60	-51,294,433.97	1,082,189,652.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6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59,596,261	84,002,555	16.55	0	质押	42,001,277	国有法人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5,382,808	76,867,469	15.14	0	无		国有法人
长春一汽富晟集团有限公司	0	26,188,094	5.1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建彪	1,089,100	17,700,000	3.4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国琴	5,926,266	6,940,120	1.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周宇光	-11,613,900	4,420,700	0.8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5,387	4,401,112	0.87	0	未知		境外法人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4,881,150	4,216,622	0.8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曲倩倩	379,788	4,009,823	0.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余雪娟	-578,634	4,000,000	0.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为长春一汽富晟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25%。本公司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全年完成销售收入177.70亿元,同比增长30.59%;完成利润总额75亿元,同比增长10%,实现了销售收入、利润双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0-011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监事和公司经管会成员列席会议。此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张丕杰先生主持,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19年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2019年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额507,656,1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送3股(含税),应分配红利253,828,0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2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富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4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 2019年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2019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2019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公司三年事业计划2020--2022及经营会绩效指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按照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需要执行新收入准则。

2.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对价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公司对2019年1月1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9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3.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9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关于授权总经理办理等资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 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经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决定对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3.04元/份调整为12.44元/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培玉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18. 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由于8名激励对象已经退出中层管理岗位,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资格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96万份,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依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培玉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19.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层面2019年度业绩已达到考核目标,除离职员工外,根据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规定的可行权条件,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所需满足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条件均已达成,且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

本次行权符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符合行权的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153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720.72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培玉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20.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收到原董事会秘书李文东先生向董事会提出的辞职申请,根据工作需要,董事长张丕杰先生提名聘任于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简历:

于森,男,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92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一汽富维车轮分公司技术员、副科长、主任、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天津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副部长、副厂长、副总经理。现任一汽富维零部件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 2020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股票代码:600742　股票简称:一汽富维　编号:2020-012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三楼多媒体二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此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

1. 2019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按照《证券法》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2019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出具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度分配预案:2019年年初未分配利润3,161,140,113.81元,加上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35,810,924.27元,减去按母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4,709,634.21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304,593,696.00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股票红利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57,647,707.87元。

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额507,656,1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送3股(含税),应分配红利253,828,0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9年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可供分配利润的47.37 %,满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的要求。公司今后将以更好的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富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关于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正文;

监事会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具体意见如下:

(1)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0-013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20年财务预算,制定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一、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9年实际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年预计比2019实际增减(%)
采购原材料	长春一汽富维安道拓汽车金属零部件有限公司	58,819~70,583	48.15	10,565	3.66	456.73~568.08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9,332~23,198	15.82	38,728	13.41	-50.08~-40.10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8,359~10,031	6.84	12,644	4.38	-33.89~-20.67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322~7,586	5.17	4,201	1.45	50.50~80.59
	长春一汽富维高新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8,037~21,644	14.76	12,638	4.38	42.72~71.26
	长春一汽宝友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9,072~10,886	7.42	3,494	1.21	159.68~211.60
	长春富维梅克斯汽车镜有限公司	874~1,049	0.72	1,070	0.37	-18.32~-1.96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40	0.16	202,805	70.23	-99.90~-99.88
	其他关联方	1,176~1,411	0.96	2,642	0.91	-55.49~-46.60
	合计	122,191~146,628	100	288,788	100	-57.69~-49.23
接受劳务	长春一汽实业亲迪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20~744	27.22	563	32.54	10.11~32.13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0~240	8.78	129	7.45	55.25~86.31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4~341	12.47	4	0.25	6,433.31~7,744.58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144	5.27	297	17.15	-59.57~-51.48
	长春一汽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512~614	22.49	494	28.57	3.59~24.23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23~148	5.41	116	6.70	6.03~27.59
	其他关联方	419~503	18.39	127	7.34	229.92~296.06
	合计	2,278~2,734	100.00	1,729	100.00	31.73~58.10
销售商品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036,091~1,243,309	68.00	1,158,225	68.71	-10.54~7.35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339~71,207	3.89	240,250	14.25	-75.30~-70.36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104,828~125,794	6.88	126,489	7.50	-17.12~-0.55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92,851~111,421	6.09	32,693	1.94	184.01~240.81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1,162~193,394	10.57	84,216	5.00	91.37~129.64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68,044~81,653	4.46	40,759	2.42	66.94~100.33
	长春一汽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284~1,541	0.08	1,234	0.07	4.06~24.88
	其他关联方	442~530	0.03	1,792	0.11	-75.33~-70.42
	合计	1,524,041~1,828,849	100.00	1,685,658	100.00	-9.59~8.49
提供劳务	合资联营公司	1,827~2,192	48.09	1,205	78.92	51.58~81.87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872~2,246	49.28	30	0.18	6,140.00~7,386.67
	其他关联方	100~120	2.63	292	19.12	-65.75~-58.90
	合计	3,799~4,558	100.00	1,527	100.00	148.74~198.44
关联存款期末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9,000~22,800		17,058		11.38~33.66
关联贷款期末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20,000~24,000				100.00~100.00

二、关联方信息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情况
1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注册资本:3,5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8899号 主营业务:汽车及零部件(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与其相关的电池、电机、电控,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智能产品及设备,铸锻件毛坯等的开发、设计、试验、检测检定、制造及再制造、销售;机械加工;工具、模具及设备等的设计、研发及制造;工程技术研究、设计、工程建筑等业务组织和投资管理及服务;物流、仓储、租赁、能源、回收利用、二手车等相关衍生业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咨询、技术、商务、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业务;不包括国家规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软件及信息、劳务服务(不含对外劳务合作经营和国内劳务派遣)。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5,708,625万元,净资产5,239,462万元,营业收入74,327万元,净利润1,966,221万元。
2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注册资本:7,8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8899号 主营业务:汽车制造及再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发动机、变速箱等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金属铸锻、模具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与试验;专业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软件服务;大力发电及电力技术;热力生产和供应;水和燃气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仓储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及车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不包括出版物进口业务及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以下各项由分公司经营)中餐制售、仓储物流(不含易燃易爆和易制毒危险化学)。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二级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531,896万元,净资产1,986,535万元,营业收入4,760,041万元,净利润139,891万元。
3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刚 注册资本:45,846万美元 注册地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区南三路222号 主营业务:制造、组装客车、客车底盘及乘用车以及其零配件;研究开发新产品;在境内外销售产品及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的合联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496,593万元,净资产609,565万元,营业收入3,398,272万元,净利润307,210万元。
4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峰 注册资本:162,185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区天富路288号 主营业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纪代理业务;汽车、摩托车、工程机械、船舶、海上、陆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以上三项经营范围均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和仓储及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集装箱重箱服务;木制包装热处理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746,896万元,净资产236,200万元,营业收入3,493,072万元,净利润-7,687万元。
5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平 注册资本:159,517.40万元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区辰福公路578号 主营业务:轿车、汽车发动机、汽车零部件、内燃机配件的制造及其售后服务;动力电池生产与销售;汽车电器、汽车装具、汽车水箱、汽车收录机制造、加工;钣金件、冲压件加工、修理;汽车配件、橡胶件、五金工具、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日用百货、轮胎、电工器材零售批发;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汽车租赁;车用燃气气瓶安装(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及生产;普通货运;商业的批发及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部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品牌汽车(夏利、威姿、威乐、威志、骏派)销售;汽车配件、汽车装具批发、零售;与汽车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679,758万元,净资产296,485万元,营业收入96,440万元,净利润24,526万元。
6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注册资本:1,361万美元 注册地址:长春市东风大街118-1号 主营业务:钢材产品的加工及相关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审批之前不得经营)等。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的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2,568万元,净资产21,515万元,营业收入103,244万元,净利润1,883万元。
7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志国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注册地址:汽车产业开发区革新路318号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其管理;汽车零部件、内燃机配件的制造及其售后服务;动力电池生产与销售;汽车电器、汽车装具、汽车水箱、汽车收录机制造、加工;钣金件、冲压件加工、修理;汽车配件、橡胶件、五金工具、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日用百货、轮胎、电工器材零售批发;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汽车租赁;车用燃气气瓶安装(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后经营);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及生产;普通货运;商业的批发及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部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品牌汽车(夏利、威姿、威乐、威志、骏派)销售;汽车配件、汽车装具批发、零售;与汽车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679,758万元,净资产296,485万元,营业收入96,440万元,净利润24,526万元。
8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农 注册资本:169,492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市高新区东山街2888号 主营业务:轿车、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轻型汽车、微型汽车、专用改装汽车相关的产品及其总成、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售后服务;模具、夹具、非标设备的设计、制造、维修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网络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信息技术服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汽车租赁;二手车经纪;公路旅客运输服务;停车场管理;无人驾驶汽车及相关部件设计、研发、制造、维修、销售、售后服务;智能控制系统制造、研发、销售及租赁;充电桩、充电站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管理。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57,158万元,净资产30,413万元,营业收入323,597万元,净利润-110,961万元。
9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注册资本:83,108万美元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9大街81号 主营业务:乘用车及其零部件的开发、制造以及合营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汽车零部件(整车除外)的批发(不设店铺),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维修、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相关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的联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716,382万元,净资产745,048万元,营业收入5,426,903万元,净利润150,582万元。
10	长春一汽宝友钢材加工配